#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2年度,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监事会全体成员依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)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、《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(以下简称"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")的规定和要求,遵守诚信原则,认真履行各项监事会的职权和义务,列席或出席本年度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,对公司主要经营活动、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事项进行了有效监督,切实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正当权益,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。

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报告期内, 共召开了11次会议, 具体会议情况如下:

(一)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以现场的方式召开,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- (二)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以现场的方式召开,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  - 1.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和审批权限的议案》
  - 2.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》
  - 3.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
  - 4.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  - 5.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
  - 6.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》
- (三)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以现场的方式召开,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《关于不提前赎回"华通转债"的议案》

(四)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以现场的方式召开,

####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- 1.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- 2.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- 3.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- 4.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- 5.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- 6.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- 7.《关于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》
- 8.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
- 9.《关于制定<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- (五)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以现场的方式召开,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《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(六)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,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- 1.《关于调整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分配情况的议案》
- 2.《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》
- 3.《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- 4.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》
- (七)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以现场的方式召开,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  - 1.《关于公司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
  - 2.《关于下属企业转让信托计划受益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  - 3.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  - 4.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- (八)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以现场的方式召开,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  - 1.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  - 2.《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- 3.《关于修订<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- 4.《关于修订<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- 5.《关于修订<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- 6.《关于修订<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- 7.《关于修订<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- 8.《关于修订<募集资金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- (九)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,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  - 1.《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  - 2.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- (十)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,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  - 1.《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  - 2.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- (十一)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,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  - 1.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  - 2.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和审批权限的议案》
  - 3.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》
  - 4.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
  - 5.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
  - 6.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捐赠额度的议案》
  - 二、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
  - (一)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密切关注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审议事项的决策程序,特别关注事项的提议程序、决策权限和表决程序,并对决议事项的执行情况进行持续监督。报告期内,公司共召开7次股东大会,其中:1次年度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等7个议案:6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通

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等 28 个议案;召开 12 次董事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等 63 个议案。公司股东会、董事会决策程序规范到位,决议执行情况总体良好;重大项目论证充分,关键环节把控有序,进展基本符合预期;风险控制方面思想重视,措施有效,年内未发现重大风险损失;为农服务、转型升级、提质增效等方面工作,取得了较好成效。

## (二)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

报告期内,监事会对公司内控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查。监事会认为: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内部组织结构,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,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活动的执行及充分监督;报告期内,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健全且能有效运行,不存在重大缺陷,公司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完整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#### (三)公司财务情况

报告期内,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的执行情况等进行了认真审查。监事会认为:公司财务制度健全,财务运作规范,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未发现违法违规行为;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续聘事宜符合规定,相关条款及机构行为具备公允性、独立性和有效性;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### (四)利润分配方案情况

报告期内,监事会对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。监事会认为:公司在利润分配方案中,充分关注利润分配的合规性和合理性,方案与公司可分配利润总额、资金充裕程度、成长性、公司可持续发展等状况相匹配。

### (五)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

报告期内,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了认证审查。监事会认为: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、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则的规定,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,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,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用途的情况。

# (六) 关联交易情况

报告期内,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。监事会认为:公司 2022 年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为是公司经营所需,关联交易遵循市场经济规则,关联交易价格公允,没有损害公司股东及债权人的利益,相关事项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。

### (七)对外担保情况

报告期内,监事会对公司对外担保额度和审批权限进行认真审查。监事会认为: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企业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在可控范围内;公司为其提供担保,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,有利于加快公司资金周转,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,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求;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及涉及诉讼的担保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;相关事项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。

# (八)委托理财、证券投资情况

报告期内,监事会对公司委托理财、证券投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。监事会 认为:公司根据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合规办理委托理财和套期保值事项, 相关风险控制制度和措施健全有效。

#### 三、2023年度工作计划

2023 年,公司监事会将继续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,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,围绕"服务+监督+赋能"的工作方针,以维护和保障股东利益为己任,以内控管理、效能监督为核心,不断加强工作调研和工作规范督导,积极参与公司"三重一大"事项的论证工作,探索建立监事会对企业风险防范和预警机制,切实履行好监督管理职责,维护股东和企业利益,保障资产保值增值,以高质量监事会工作助推赋能企业高质量发展。

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7日